

短新闻

平安集束

平安点滴

社区矫正与疫情防控 三举措两手抓两不误

通讯员 吴俊雅

本报讯 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连日来,东阳市司法局针对社区矫正对象这一特殊群体的疫情防控工作,积极研究对策,采取三举措确保社区矫正与疫情防控两手抓、两不误。

管控更严格,确保监管有力度。该局加强社区矫正信息化巡查力度,强化运用“矫务通”APP、社区矫正信息化监管平台等系统,增加电话抽查力度和频次,切实掌握每一名社区矫正对象的活动轨迹和行动去向,防止发生脱管、漏管现象;从严把控社区矫正对象外出审批程序,引导社区矫正对象非特殊原因不离开东阳;健全外出信息化巡查制度,实时掌握请假人员动态,对经审批同意外出的,倡导自驾出行,返回时及时向所在村居、乡镇(街道)和司法所同时报备,并出具核酸证明;对疫情期间违反规定擅自外出的社区矫正对象,从严处置。

宣传更深入,确保意识有提升。该局采取发放告知书、播放宣传短片、讲解身边案例等形式,要求社区矫正对象服从防疫规定,不扎堆、不聚集、不聚餐,做好自我防护;及时向社区矫正对象发送疫情动态、防疫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等,增强社区矫正对象的思想免疫力;教育社区矫正对象科学理性应对疫情、增强自我防护意识、采取正确防护措施;引导社区矫正对象辨别网络信息真假,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

摸排更全面,确保防控无死角。该局所属司法所严格执行疫情防控摸排措施,通过“电话抽查+谈话排查+核酸检测”等方式,开展地毯式、全方位排查,重点对社区矫正对象的家庭成员情况、是否有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是否与确诊病例有密切接触等进行核查,确保排查工作全员额、全覆盖以及社区矫正对象情况清、去向明。

为吃野味而非法狩猎 刑事民事责任都要担

通讯员 彭高翔

本报讯 近日,安吉县检察院就王某勤非法狩猎案提起民事公益诉讼。

王某勤来安吉谋生十几年,住在自然保护区内。在不良网络视频的诱导下,为尝尝“野味”,他也学着网购捕兽夹非法狩猎。以为山林茂密、树木掩映,没人会发现,几个月内,他陆续抓到多只动物,都被他食用或冷藏。

今年3月,安吉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开展基层普法宣传时,发现王某勤租房内藏有几株颜色艳丽的羽毛、手机内存有猎获鸟类的图片,进而在他租房内发现多块动物肉块,于是判断他有非法狩猎行为。检察院将此线索移交县公安局,在刑事立案后将相关物证移送鉴定。结果证实,图片中的鸟类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白鹇,肉块为“三有动物”小麂、野猪。这起非法狩猎案很快移送安吉县检察院审查起诉。

“我只是想吃点野味,哪里晓得它们竟然是国家保护动物。”王某勤懊悔不已,表示愿意认罪认罚,并承担相应的生态损害赔偿责任。

非法倾倒废料被诉

通讯员 程琬茵

本报讯 因厂房租期到期,废料无处堆放,便暂时堆放在空地上,未曾想这批废料未能得到妥善处理,造成环境严重污染。近日,永康市检察院作为公益诉讼起诉人,对浙江某工贸有限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徐某提起民事公益诉讼。

徐某经营一家工贸公司,从事杯子加工生意。2020年12月,因经营不善,加上厂房租期到期,徐某决定终止企业。但是,如何处理剩下的废料,让徐某犯了难。原来,徐某一直未做环境评估报告,也没有委托具备处理资质的公司处理,废料处理一拖再拖。以往废料都堆放在厂房,如今没了厂房,废料无处堆放。

徐某心生一计,安排他人将废油桶、油漆渣等废料运往永康市象珠镇某村的一块空地上,在未采取任何保护措施的前提下,便将这些废料直接堆放在土地上,共计5.555吨。经鉴定,上述非法倾倒的废料属于危险废物。

除提起刑事诉讼外,永康市检察院还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徐某及其公司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费用、生态环境损害调查及鉴定评估费用,并在省级新闻媒体上赔礼道歉。

严查保健食品安全

通讯员 钱塘剑

本报讯 “特饮”“劲酒”等在外卖平台上经常见到的饮料,其实属于保健食品,商家须有销售许可方能销售。近日,杭州市钱塘区检察院针对网络销售保健食品的情况开展专项摸排工作。

在浏览多家外卖平台时,检察官发现平台上部分经营者存在未取得网络经营销售许可、无证销售保健食品等问题。为守护消费者“舌尖上的安全”,钱塘区检察院针对这一问题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问题整改,并加强法律法规宣传,提高经营者的守法意识。

相关职能部门随即开展保健食品非法生产经营、非法宣传专项整治,突击检查辖区内保健食品生产企业2家,网络交易第三方平台3家,经营保健食品的超市、药店、食品店等41家,发现相关问题13项,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13份。目前,均已整改完成。

萌娃感受法律威严

近日,一群即将结束暑期生活的萌娃走进庆元法院,穿上法袍、坐上审判席、敲响法槌,沉浸式感受法律威严。

通讯员 吴烁烁



牢牢筑起安全防线

连日来,龙游小南海派出所加强对易制毒化学品的排查管控力度,深入辖区企业开展安全检查,宣传相关法律法规,筑牢安全防线。

通讯员 王芙蓉 摄



促限塑令落地见效

通讯员 李尧

本报讯 近日,宁波市镇海区检察院开展“限塑令回头看”专项督查,对之前发现的一些“问题”商家进行了回访。

去年上半年,该院在履行公益诉讼职责时发现,辖区内部分餐饮店存在向消费者提供不可降解的一次性塑料吸管、塑料袋等问题。这些塑料产品被随意丢弃后,会污染生态环境。据此,该院召集相关部门召开磋商会议,厘清监管职责,并向商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助推市场监管部门履行监管职能。收到检察建议后,商务部门随即落实对限塑令的监管职责,并责令违法商户进行整改。

在此次“限塑令回头看”中,检察官随机走访了多家之前的“问题”商户,发现均已整改到位。不可降解的餐具都已经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使用环保纸张等可降解材料制成的吸管、塑料袋。

消字号产品查隐患

通讯员 张幸女 俞柏军

本报讯 “你店内销售的此款抑菌霜被检出含有抗真菌药物,不符合相关卫生安全规范,应及时下架停止销售。”近日,绍兴市上虞区卫生健康管理部门对辖区部分药店、母婴店铺销售的“消”字号产品开展整治。此次行动源于检察机关公益诉讼部门针对“消”字号产品开展的专项监督。

今年3月以来,上虞区检察院深入城区及部分重点乡镇的20多家超市、药店、母婴店,针对销售的“消”字号产品是否存在违法添加、产品说明标签是否符合规范、是否对产品进行虚假宣传等问题开展调查核实,并依托第三方检测力量提升监督精准性、科学性。检察机关根据调查情况启动行政公益诉讼诉前程序,督促协同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查处销售的“消”字号问题产品14批次,向属地部门移送违规生产企业3家。

整治泥浆入河污染

通讯员 龙轩

本报讯 “相关防护措施已整改到位,水质已恢复正常。”近日,温州市龙湾区检察院对河道污染案件组织“回头看”时,相关部门负责人对检察官说。

今年5月,龙湾区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在履职中发现,金丽温高速公路东延线某施工段现场堆积有大量泥浆,施工现场与河道交叉处的河道护堤有严重损毁现象,泥浆直接排入河道,河水呈灰色浑浊状,部分河段河床沉积有大量淤泥状物体。检察院随即立案调查,并发出检察建议。

相关部门第一时间开展调查,对相关施工单位作出行政处罚,并跟踪检查施工单位的整改进度;同时,举一反三,严查辖区内工地不文明施工现象,落实环境质量保障措施。截至目前,已立案查处47起工地不文明施工的违法行为。

保护公民个人信息

通讯员 王冰艺

本报讯 日前,台州市椒江区检察院在对区政府信息公开网进行筛查时发现,部分行政机关在公开政府信息时,未对不予公开的公民个人信息内容进行隐匿化处理,上百条完整的公民个人信息在网上被公示,包括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家庭住址等。

对此,椒江区检察院向存在此类情况的行政机关发出诉前检察建议,要求对已公开信息内容进行处理,加强信息公开审查。各行政机关收到检察建议后,迅速落实整改措施,对已公开的涉公民个人信息内容进行脱敏处理,对门户网站公开的其他内容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并组织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信息公开相关法律规定。